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七次监事会会议于2010年4月20日在深圳市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兴学主持，会议经逐项审议，举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同意董事会作出的《关于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同意董事会作出的《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同意董事会作出的《关于公司2009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同意董事会作出的《关于公司计提和减少2009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09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会计准则》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暂行规定》，计提的依据和理由充分，因此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合理的。

六、同意董事会作出的《关于公司2009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及其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0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有关规定。

2、公司200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八、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2009年度，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

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不断建立和完善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高效有序地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确保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全面实施。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及监督的有效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

九、同意董事会作出的《关于公司2010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0年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的经营行为，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公允的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议事程序，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二日